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王昱祺  
電話：7320415分機3659  
傳真：7322779  
電子信箱：a330146@oa.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19539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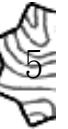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533946\_11219539900\_1\_4533946\_11219539900\_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自然科學領域辦理「111學年度中央—縣市協作研發推廣計畫：學校實驗室教具體檢與教學開發體驗工作坊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5月11日師大化學字第11210129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2年6月1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至下午5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理化實驗室（彰化縣北斗鎮文苑路一段136號）。
  - (三)參與對象：本縣自然科學領域輔導團成員（優先錄取）、自然科學領域教師，各縣市合計人數上限30人。
  - (四)報名表單：<https://ssur.cc/G9MgAFG>，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2日（五）止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

(一)同意核予全程參與人員公(差)假方式出席，倘遇假日得於兩年內補休1日(惟課務自理)。

(二)本工作坊無提供支領差旅費，輔導團員差旅費請由本縣精進計畫經費支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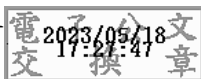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請自備環保餐具和飲用杯使用。

(四)本案聯絡人：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林宣安老師，聯絡電話：0930-984547。

#### 四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